

证券代码：002308

证券简称：威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1

##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535号）及《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鉴于反馈意见回复涉及的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论证与核查，同时，公司及中介机构拟在回复反馈意见时补充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预计不能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公司于2016年5月12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回复，回复时间延期至2016年6月18日前，并于2016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通知书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并补充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6日